Annex I

香港大学-北京协同创新研究院

创新创业博士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申请表 （2024-25）

|  |
| --- |
| **第一部分：个人信息** |
| 姓名（英文） |  | 姓名（ 中文） |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 |  |
| 国籍 |  | 出生地 |  |
| 通讯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电邮地址 |  |
| 香港大学拟任导师 | 姓名 |  |
| 学院 |  |
| 学系 |  |
| 电邮地址 |  |
| **第二部分：教育背景** |
| 英语水平（例如TOEFL或IELTS成績） | 考试名称 |  |
| 考试日期 |  |
| 总体得分 |  |
| 最高学历 | 毕业学校 |  |
| 学历学位 |  |
| 主修科目 |  |
| GPA成绩 |  |
| 毕业年份 |  |
| **第三部分：研究方向** |
| 研究方向 | □ 光電子 □ 材料 □ 環境工程 □ 生物医学工程 □ 智能制造□ 其他相关学科 ，请注明： \_\_\_\_\_\_\_\_\_\_\_\_\_\_\_\_\_\_\_ |
| 拟研究题目 |  |
| **第四部分：个人陈述** |
| 请提供1000字以内的中文个人陈述，概述你的研究经历、获奖或其他相关成就; 以及你申请创新创业博士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的原因。  |
| **第五部分：声明**  |
| 本人声明本申请书中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明白任何虚假陈述都会导致本人的申请资格被取消。本人授权香港大学及北京协同创新研究院使用本人的资料，对我的入学申请及过往在大学及其他院校的学习记录进行核查。 我明白如被要求，我将要提交所有在本申请中提及的学历证明书或文件的正本以供核查。 申请人如未能提供相关文件的正本以供核实，其入学申请资格将被取消。 签名：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日期：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备注：**

请提供你的中文简历和学术记录的核证副本，例如证书和/或成绩单，以及其他证明文件。